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现代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方证券作为上海现代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及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公司治理	其他（人员任职不符合要求）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海现代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现代环境”）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合并口径下的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4,359,691.7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2、 人员任职资格不符合要求

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出具之日，现代环境总经理同时在其他单位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现代环境原财务负责人自 2022 年 8 月 31 日辞职，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出具之日，公司董事会尚未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暂由公司总经理李国基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李国基先生不符合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要求。

根据现代环境《公司章程》第七条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出具之日，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职工监事担任，不符合上述规定。

主办券商就上述任职问题多次提示挂牌公司整改，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出具

之日整改仍未完成。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若公司未来不能提高盈利能力，公司持续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挂牌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挂牌公司未来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挂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5 日